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拟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资料后，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专门会议，会议由吕有华先生主持。基于独立判断，就部分审议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核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

关于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我们事前审阅了管理层提交的相关资料。我们认为，该交易符合双方业务经营的需要，在价格公允的基础上是一种对等的互利性经营行为，提交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公正，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方法客观、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 胡冬梅

吕有华

于学涛

时间：2023 年 10 月 27 日